

证券代码：833778 证券简称：山东环保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 山东永能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宏东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东热电”）拟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合作，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3,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合同期限 8 年。为实施本次融资租赁，公司关联方山东水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控集团”）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控集团提供反担保；公司持有宏东热电 51% 股权、宏东热电电费收费权质押给中航租赁；具体事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与交易方中航租赁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控集团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控集团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由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宏东热电向江苏滨海农村商业银行有限公司营业部（以下简称“滨海农商行”）申请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款金额 2000 万元人民币，合同期限 3 年。实际贷款期限、贷款发放日、贷款金额、贷款利率等信息以贷款借据所记载的内容为准。公司关联方水控集团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与交易方滨海农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控集团为本次贷款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控集团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由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宏东热电向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滨海支行（以下简称“昆山农商行”）申请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流动资

金贷款，提款金额 2000 万元人民币，合同期限 1 年。实际贷款期限、贷款发放日、贷款金额、贷款利率等信息以贷款借据所记载的内容为准。水发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发公用”）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公司与交易方昆山农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发公用为本次贷款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发公用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由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宏东热电在上海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融资金额 500 万元（具体金额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合同期限 6 个月，公司关联方水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发集团”）为该笔融资业务提供担保。

公司与交易方上海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发集团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宏东热电提供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发集团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2、由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襄汾县浦新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新发电”）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襄汾县支行（以下简称“襄汾农发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款金额 5,000 万元人民币，合同期限 1 年。实际贷款期限、贷款发放日、贷款金额、贷款利率等信息以贷款借据所记载的内容为准。公司关联方水发公用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公司与交易方襄汾农发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发公用为本次贷款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发公用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由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浦新发电向山西尧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钢支行（以下简称“尧都农商行”）申请人民币 2,600 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款金额 2,600 万元人民币，合同期限 1 年。实际贷款期限、贷款发放日、贷款金额、贷款利率等信息以贷款借据所记载的内容为准。公司关联方水发公用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公司与交易方尧都农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发公用为本次贷款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发公用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由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浦新发电向襄汾县万都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以下简称“万都村镇银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款金额 1000 万元人民币，合同期限 1 年。实际贷

款期限、贷款发放日、贷款金额、贷款利率等信息以贷款借据所记载的内容为准。公司关联方水发公用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公司与交易方万都村镇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发公用为本次贷款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发公用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3、由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永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能科技”）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款金额 5,000 万元人民币，合同期限 1 年。实际贷款期限、贷款发放日、贷款金额、贷款利率等信息以贷款借据所记载的内容为准。公司关联方水控集团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公司与交易方光大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控集团为本次贷款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控集团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4、由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梁山前能生物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梁山前能”）在中信银行历下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开立账户，申请人民币 3106 万元的商业承兑汇票业务，合同期限 1 年，公司关联方水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发集团”）为该汇票保证人。

公司与交易方中信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发集团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梁山前能提供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发集团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5.由于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向青岛银行槐荫支行（以下简称“青岛银行”）申请 1,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款金额 1,000 万元人民币，合同期限 1 年。实际贷款期限、贷款发放日、贷款金额、贷款利率等信息以贷款借据所记载的内容为准。公司关联方水发集团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公司与交易方青岛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发集团为本次贷款业务提供保证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赞成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2 票回避。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申良新、张雅菲与该议案存在关联关系，回避表决。  
5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山东水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33399 号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33399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振钦

实际控制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386209.324044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水资源调配、供排水、灌区配套及节水改造、水库除险加固、河道治理、城市防洪、污水处理工程以及与水利相关的水土资源综合利用等工程项目的投资建设、经营管理、设计咨询、招标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

###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水发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33399 号水发大厦 11 层东区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33399 号水发大厦 11 层东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郭栋

实际控制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150000.000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对水资源开发利用、供排水、灌区配套及节水改造、水库除险加固、河道治理、城市防洪、污水处理工程项目的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供排水工程、

灌区配套及节水改造工程、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河道治理、城市防洪工程、污水处理工程的设计及施工；工程项目管理；环保及新能源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推广；环保及新能源设备的开发、生产制造、销售；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治理、水污染治理；电力、热力生产供应；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城市生活垃圾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

###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水发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33399 号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东路 33399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振钦

实际控制人：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注册资本：520577.6000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从事水资源开发利用、供排水、灌区配套及节水改造、水库除险加固、河道治理、城市防洪、垃圾（固废污泥）处理处置及生物质综合利用、污水处理工程以及水利相关的水土资源综合利用等工程项目的投资建设、工程施工、经营管理、设计咨询、招标代理；物流管理；以自有资金对医养项目、水利发电项目投资运营；旅游开发；农业种植技术开发和技术转让；新能源开发与利用；涉水产品及设备加工制作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

##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的原则，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对价，不存在定价事宜，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

####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1、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宏东生物质能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东热电”）拟与中航国际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航租赁”）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合作，融资金额为人民币 13,000 万元（具体金额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合同期限 8 年。为实施本次融资租赁，公司关联方山东水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控集团”）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控集团提供反担保；公司持有宏东热电 51% 股权、宏东热电电费收费权质押给中航租赁；具体事项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

公司与交易方中航租赁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控集团为本次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控集团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由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宏东热电向江苏滨海农村商业银行有限公司营业部（以下简称“滨海农商行”）申请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款金额 2000 万元人民币，合同期限 3 年。实际贷款期限、贷款发放日、贷款金额、贷款利率等信息以贷款借据所记载的内容为准。公司关联方水控集团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与交易方滨海农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控集团为本次贷款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控集团提供反担保，保构成关联交易。

由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宏东热电向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滨海支行（以下简称“昆山农商行”）申请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款金额 2000 万元人民币，合同期限 1 年。实际贷款期限、贷款发放日、贷款金额、贷款利率等信息以贷款借据所记载的内容为准。水发公用事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发公用”）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公司与交易方昆山农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发公用为本次贷款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发公用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由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宏东热电在上海银行开展供应链融资业务，融资金额 500 万元（具体金额以正式签订的合同为准），合同期限 6 个月，公司关联方水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发集团”）为该笔融资业务提供担保。

公司与交易方上海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发集团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宏东热电提供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发集团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2、由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襄汾县浦新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浦新发电”）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襄汾县支行（以下简称“襄汾农发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款金额 5,000 万元人民币，合同期限 1 年。实际贷款期限、贷款发放日、贷款金额、贷款利率等信息以贷款借据所记载的内容为准。公司关联方水发公用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公司与交易方襄汾农发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发公用为本次贷款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发公用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由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浦新发电向山西尧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钢支行（以下简称“尧都农商行”）申请人民币 2,600 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款金额 2,600 万元人民币，合同期限 1 年。实际贷款期限、贷款发放日、贷款金额、贷款利率等信息以贷款借据所记载的内容为准。公司关联方水发公用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公司与交易方尧都农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发公用为本次贷款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发公用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由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浦新发电向襄汾县万都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以下简称“万都村镇银行”）申请人民币 1000 万元的短期流动资金贷款，提款金额 1000 万元人民币，合同期限 1 年。实际贷款期限、贷款发放日、贷款金额、贷款利率等信息以贷款借据所记载的内容为准。公司关联方水发公用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公司与交易万都村镇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发公用为本次贷款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发公用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3、由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永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能科技”）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沂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款金额 5,000 万元人民币，合同期限 1 年。实际贷款期限、贷款发放日、贷款金额、贷款利率等信息以贷款借据所记载的内容为准。公司关联方水控集团为该笔贷款提供保

证担保。

公司与交易方光大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控集团为本次贷款业务提供保证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控集团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4、由于公司经营与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梁山前能生物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梁山前能”）在中信银行历下支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开立账户，申请人民币 3106 万元的商业承兑汇票业务，合同期限 1 年，公司关联方水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水发集团”）为该汇票保证人。

公司与交易方中信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发集团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梁山前能提供担保，公司为关联方水发集团提供反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5、由于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向青岛银行槐荫支行（以下简称“青岛银行”）申请 1,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提款金额 1,000 万元人民币，合同期限 1 年。实际贷款期限、贷款发放日、贷款金额、贷款利率等信息以贷款借据所记载的内容为准。公司关联方水发集团为该笔贷款提供保证担保。

公司与交易方青岛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关联方水发集团为本次贷款业务提供保证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的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发生，是经营正常需要，交易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是合理的。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永能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山东永能节能环保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19 日